丰宁国有林场管理处信息公开指南

为更好地向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丰宁国有林场管理处的信息，提高工作的透明度，促进依法行政，充分发挥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（省政府令〔2008〕第9号）规定，制订本指南。

**一、公开范围**

主要包括机构职能、领导信息、内设科室、办公地点、工作规则、联系方式等涉及机构情况的信息；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其他文件；发展战略、行业规划、区域规划及相关产业政策；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、预警信息、发生和处置等情况；政务活动、重大事项、应急管理以及采购招标、公告公示等信息；人事任免、干部公选、招考录用的条件、程序、结果等情况；重要专项基金、资金的使用情况；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，以及涉及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，或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事项的其他信息。

**二、公开形式**

**1.丰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。**

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([http://www](http://www/).fengning.gov.cn/)是县政府官方网站，县政府办公室在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设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公众可随时检索、查阅。

**2.通过丰宁档案馆查阅。**

县档案馆设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，公众可到县档案馆查阅公开的文件。

丰宁县档案馆地址：丰宁县新丰路甲72号

开放时间：国家法定工作日上午8:30--12:00，下午1:30--5:30（6-9月份下午2:30--5:30）

联系电话：0314-8010647

**三、公开时限**

主动公开的信息将在该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。法律、法规对公开时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